

证券代码：600095

证券简称：湘财股份

公告编号：临2023-086

湘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湘财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3年12月25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现场会议召开的地点为杭州市西湖区曙光路122号浙江世贸君澜大饭店会议厅。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董事会的通知期限，并均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内容。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实际参会董事7人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全体董事共同推举史建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湘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事项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选举史建明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与本届董事会的任期一致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
选举史建明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，许长安先生、马理先生为战略委员会委员，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
选举韩灵丽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，史建明先生、程华女士为提名委员会委员，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
选举程华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，史建明先生、

韩灵丽女士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，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五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
选举程华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，蒋军先生、韩灵丽女士为审计委员会委员，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六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史建明为公司总裁的议案》

聘任史建明先生为公司总裁，任期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一致，史建明先生简历详见《湘财股份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2023-078）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七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潘琼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聘任潘琼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一致，潘琼女士简历详见附件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八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柴建尧为公司副总裁及财务负责人的议案》

聘任柴建尧先生为公司副总裁及财务负责人，任期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一致，柴建尧先生简历详见附件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公司于2023年12月25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史建明为公司总裁的议案》《关于聘任潘琼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《关于聘任柴建尧为公司副总裁及财务负责人的议案》。提名委员会认为：经审阅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个人简历等相关资料，我们认为史建明先生、潘琼女士、柴建尧先生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和资历，其任职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、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等情形。我们同意

聘任史建明先生为公司总裁，潘琼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柴建尧先生为副总裁及财务负责人，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。

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》。审计委员会认为：经审阅柴建尧先生的个人简历等相关资料，我们认为其具备担任财务负责人相关的专业知识、经验和能力，其任职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。我们同意聘任柴建尧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。

九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翟宇佳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

聘任翟宇佳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任期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一致，翟宇佳女士简历详见附件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湘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23 年 12 月 26 日

附件：

潘琼女士，1981年出生，硕士。

历任建投华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总监、泰康之家(北京)投资有限公司投资总监、金泰富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。现任湘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。潘琼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《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》。

截至目前，潘琼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，与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。其任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柴建尧先生，1971年出生，硕士。

历任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农业银行”）浙江省分行财务处财务科副科长、审计处副处长；农业银行总行审计直属分局二处、四处副处长；农业银行金华分行副行长；农业银行浙江省分行结算与现金部、产品研发部总经理、投行与金融市场部总经理；穗甬控股有限公司副总裁。现任湘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。

截至目前，柴建尧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，与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。其任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翟宇佳女士，1990年出生，硕士。

历任上海信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咨询部副总监、湘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证券事务主管。现任湘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、证券事务代表。翟宇佳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《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》。

截至目前，翟宇佳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，与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。其任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

件的规定。